

倾诉人：丽芬 34岁 时间：3月16日 地点：新街口某茶室 记录：爱周刊记者 梅剑飞
本版故事为真人真实经历，为保护当事人隐私，已在细节上做技术处理，文中人物皆为化名，请勿对号入座



我恨自己糊涂 可我无可奈何

人物：丽芬 胜志

关键词：迷路

主题：“要不，你离婚，我离婚，我们……”胜志给我倒茶，他说今天有礼物送我，是一块玉，他在云南淘来的。把玩着胜志送来的玉，摸在手里非常舒服，我说：“离婚的代价太大，没你想得那么简单。况且，我爱他，和他吵架是因为我恨自己，我觉得对不起他，我……”

资料图片

胜志是我大学男朋友 他给了我爱情的第一次美好

每天，他都要在QQ上和我聊几句话，平淡淡淡，“吃了没有？”“忙吗？”

他是我一个普通网友。从2008年到2010年，我们聊两年了，聊天记录里的内容千篇一律。

2010年6月，儿童节的那天晚上，我刚打开QQ，跳出来一个窗口，他发来一个哭泣的表情。我问他：“怎么了？”

“老婆离家出走，跑厦门玩去了。”他开始长篇大论，讲述自己的爱情和婚姻，“全是泪水……”

“我隐身，你慢慢说。”我很困，关掉电脑，他想继续的话，就让他说下去吧。第二天到单位，我开QQ，没想到，他要说的非常多，足足有五千字。

我自然而然地了解到他现有的婚姻状况，我细细看完，心里有种说不出的感觉。“看完了，明白。”我敲几个字发过去。

他的QQ头像亮了：“你才看完？”“嗯，你在啊？”我说。“在，我一夜没睡，等你回我。”

这人挺奇怪，我说：“为什么？”“不为什么。我是胜志。”他发来的一行字像惊雷，在我的脑海里轰鸣。

胜志是我大学时的男朋友，是他给了我爱情的第一次美好与忧伤。我们失去联系八年了，我说：“你偷偷加我QQ，为什么？”“不为什么，我休息去，你好好上班。”

整个上午，我昏昏沉沉，注意力无法集中。胜志的身影在我眼前晃来晃去，他和我分手不久，去北京工作了还坚持给我打电话，他在电话中嘱咐我晚上11点必须睡觉。记不清哪一天，他消失了。

你始终没有回头 你也没问我要到了没有

和往常没什么区别，他照例问我吃了没有，我不像过去那样漫不经心了，心怦怦直跳。

和我聊天的这网友是胜志，他问我QQ空间里为何不放手照片，他要和我视频，“我想看看你。”我拒绝他，“鲜花早凋谢啦，老了，不看也好。”

“那你看看我？”胜志的要求真是可笑，我也不想看：“看不看，你都是那样，不看也好。”

“是否记得，我们第一次约会？在初春的校园操场边，空气中洋溢着紫丁香淡淡的气味……”胜志拽住我的记忆，最受不了他煽情，虽然很酸，但是我一点也不讨厌。

我们聊天的时间逐渐延长，最长的一次，我躺被窝里，手机插着充电器用QQ和胜志聊了整个通宵。我的心隐隐有种躁动，想和胜志视频，想看看他。

“9月我去南京开会，有没有兴趣请客人

吃碗鸭血粉丝汤？”当胜志蓦然告诉我，他要来南京出差时，我的心差不多要爆炸。

“9月？”“是啊！”“来几天？”“三天。”“你来再说。”“你别逃跑。”

2010年9月，胜志到南京出差的第一天晚上，我如约去鼓楼，到我们曾就读的校园等。

晚上7点，我穿着一套白色的连衣裙，走进我的大学。我静静地走在校园里，贪婪地看着校园里的建筑，许多大树下有过我和胜志留下的身影。

胜志明说8点才能到，其实他早到了，跟在我后面很久，我却没发觉。“同学，请问哪有卫生间？”身后有人说话，我回头，胜志距我不到两米，他笑的时候嘴有些歪，朦胧之中，他的脸庞透出淡淡的沧桑，揪住我的心……而胜志此刻见到我，是不是也感受到我不再年轻？

“你进校园时，我就跟着你。”胜志指着路灯，他说：“刚进校园，我没注意路灯，走着走着，一直走到路灯全亮了，你始终没有回头，你也没问我要到了没有。”

我走到胜志身旁，他身上散发着汗水味。路灯下，我们并肩往前走，空气很闷，我不知该说什么。

“找个地方坐坐，我走不动了。”胜志朝路边的一个石凳走去，我乖乖地跟着他。他先坐下，从包里掏出两瓶水，递我一瓶。我接水，生硬地坐在石凳的一角，呵呵地笑，除了傻笑，我思绪全无。

“没话说？”胜志摸我的手，我闪开，他收回自己的手，“你紧张？”“不是，”我东张西望。

他额头的皱纹比胜志更多 这憔悴，是奔波的疲惫

胜志回北京的当天下午，我老公回南京了。老公被单位派往外地，一个月回家一次。老公回到家的第一句话是：“这次回来你变漂亮了。”“小别胜新婚。”我说，“一个月见一次，再不打扮漂亮点，对得起你吗？”

老公在南京几天，我们的大部分时间都用来陪孩子玩。偶尔，胜志会给我发来短信，我不回他，我约束自己别在老公的视野内走神。

“你发什么愣？”尽管我时不时地告诫自己，却还是忍不住走神。2010年9月，陪孩子去芜湖玩，在回来的车上，我盯着窗外凝神，其实我什么都没想。老公转头问我。我如梦初醒：“噢，有点累。”

“睡会吧。”老公皱眉，他额头的皱纹比胜志更多，这憔悴，是奔波的疲惫。“找机会调回南京，别漂在外面了。”我是真情流露，心疼老公。

“我也想回来，可这不是想回就能回的事。”老公似乎不耐烦，他操控着方向盘，正准备超车。

“开那么快干什么？”我也不耐烦，“随你，你喜欢在外面漂，慢慢漂去。反正没人管

你，一个人在外，想干嘛干嘛。”

“你这是什么话？我拼死拼活地奋斗，挣钱养家，我想干嘛了？”老公超车成功，说话的声调跟着大了起来，“我要是三心二意的男人，干脆就不要回南京了。”

“你在外面干什么坏事的话，我也看不到。”我无理找茬，“看你这次回来，分明不对劲，夸我比以前漂亮。你要不是心虚，为什么无缘无故赞美我？”

“神经，你简直是神经，莫名其妙！”老公猛踩油门，车子使劲往前冲，窗外的风景刷刷后退，我什么都看不清。

你约会的成本也够高的 一个月跑两趟南京

胜志打我电话，他打来，我挂断。

2011年1月，元旦过后的第三天，傍晚，胜志说他在南京出差，要见我。我和老公昨夜差不多吵了整个通宵，仍在气头上。我不想和任何人讲话。

胜志孜孜不倦，我气愤地接听：“拜托，我们一个月见两次，是不是太频繁了？我和老公一个月也就见一次。”“又吵了？”胜志格外平静，“出来喝茶，消消气。”

胜志哄我半个小时，我决定去城东见他，他在一家茶室等我。我打辆车，从仙林去城东，一路上，老公还在发短信和我吵，他问我不是更年期提前到来？

走进茶室的某包间，胜志正在吃水果，他吐出一粒西瓜子，口齿不清地说，“我刚要了你爱喝的龙井。”“你这约会的成本也够高的，一个月跑两趟南京。”我沉沉地坐下，头重脚轻，好累。

“要不，你离婚，我离婚，我们……”胜志给我倒茶，他说今天有礼物送我，是一块玉，他在云南淘来的。我把玩着胜志送来的玉，摸在手里非常舒服，我说：“离婚的代价太大，没你想得那么简单。况且，我爱他，和他吵架是因为我恨自己，我觉得对不起他，我……”

“你爱谁更多一些。”胜志喝茶的动作我尤其爱看，优雅，他的手指柔软而有力，捏着杯子，送到自己唇边，张开嘴，眼神散放出满足。

“不知道。”我扪心自问，我回答不了胜志的问题，“我也问过自己，我确实不知道。”

服务员敲门，给我们送来简餐，有我爱吃的砂锅饭。胜志对我的了解几乎胜过我老公。老公只知道挣钱，按月交工资给我。

“你要是不出现的话，今天的我，也许很幸福。”我小口喝茶，小口吃饭，内心混沌，我憎恨自己稀里糊涂，可我无可奈何。

★记者手记：要说你对老公不满才导致目前这样——也不对呀，你说你爱老公。我觉得责怪胜志的出现毫无道理，每个人的一生，都会遇到很多诱惑。面对诱惑就折腰，错的是你，而不是诱惑。

主持人：梅剑飞

80后，未婚
摩羯座，文科出身，
写有作品若干。从事
编辑工作。

QQ:1301100812
邮箱:mffia@126.com

爱周刊“情感倾诉”热线：
13675161789

亲爱的朋友，您是否有一份难以释怀的情感记忆？亲身经历过的、正在发生的，可能有平淡、有悲伤、有甜美，有些事可以让更多的人来分享这份感动或感伤。

每天上午9点到晚上10点为您真情守候。同时为您开通：

邮箱:lovezhoukan@126.com
QQ群:61629833

上期互动

上期故事网友评论(love.dsqq.cn)

爱自己 是我们每个人幸福的起点

故事梗概：我以为陪一个男人从无到有，他会懂得珍惜你、在乎你，“凭我的长相，我大学毕业找个条件好的结婚，根本不费劲。跟你恋爱，我真错得彻头彻尾，吃多少苦，我图到你什么了？”我茫然无措，献给他近十年的青春，我早走过那个毫无顾忌可以说分手的年龄了。

网友为爱凝眸：

分了，跪着要不来你的爱，让自己依然是一个骄傲的女孩。

网友极度寒冷：

索取回报的爱不叫爱，付出也是一种爱！女主人公真正需要嫁的人是需要同母爱的男孩，我个人是同情男主人公，他一个大男人不容易呀！

网友小贝：

或许当初男主人公是真心的，爱的时候很爱很爱，但是现在他的爱已经被社会上的有些风气给磨光了，这样的男人如果硬是强求他留在自己身边，那是对自己的一种折磨，不如放手。

网友深海中的尾鱼：

这种情况和我差不多吧，我们快结婚了！可是就是怕他会变成故事中的他……是我的心态问题吧，他比我优秀得多，我要不断地充电才行，其实很累，快结婚了，但是感觉他好像在变。

网友水晶梦：

双方都有责任吧，男人会这样也是给女人惯的。

网友淡然：

这个男人被物质给扭曲了？还是本质如此？这种男人要是发达了，他会膨胀得分不清东西南北的。如果没有这个女孩无私地付出，可能也不会让他这么快咸鱼翻身啊，这个女孩的卑微才让这个男的有种优越感，其实在别人眼中什么也不是，女人一定要学习爱自己再去爱别人，别去给别人做陪衬。真正的爱情是要彼此欣赏，外在美丽只是暂时的，女人要有内在的涵养，这是华丽的服饰遮盖不了的，不珍惜你的人，这男人将失去的是真爱，还有自己的灵魂。

南京晓然心理咨询中心主任吴晓：

追求幸福的权利和年龄无关，最终都是我们自己对生活的某种选择。有些人终身都会选择“超越别人”，有些人则选择“照顾别人”。女主人公在努力满足男主人公的同时，不小心丢失了对自己的“爱”。无形中也可能开始慢慢地远离自己的幸福。爱自己，可能是我们每个人幸福的起点。

更多内容详见 love.dsqq.cn/ 情流感

爱周刊问

- A. 你要是真能做到离婚，和胜志走到一起，那也就算了。罢了，为了爱的追求。可你两头都兼顾，为的是什么呢？
B. 胜志说他爱你，你也爱他，但你也爱你老公。其实你爱的是自己，你爱的是自己的感受，搞不懂你爱他们哪里？

您今天的倾诉如果有话要说，请登录 love.dsqq.cn 进“情流感”在对应帖子后留言，我们将择优刊登。感情的事也请过来发帖。